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
功能（一期、三期）项目

项目编号 /

建设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

验收单位 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2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 | 行业类别 | 房屋建筑 |
|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 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北京市水务局，京水行许字[2010]第 295 号文，2010 年 7 月 7 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3 年 8 月开始施工，2015 年 7 月完工 | | |
|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 | 浦华环保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二、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提纲：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2018年06月15日自行组织关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共11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第三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单位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并要求各相关单位编制了《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本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会前，验收组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会上，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的汇报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监理、监测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补充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由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兴建，项目施工期管理由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持，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8 幢住宅、办公楼、商铺及市政停车场地，总建筑面积 303946.72 m²。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2.04hm²，总投资为 41.31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6.55 亿元。工程实际开工日期为 2013 年 8 月开工，2015 年 7 月完工，工期 24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0 年 7 月浦华环保有限公司受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完成了《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并于 2010 年 7 月 7 日取得了北京市水务局行政许可事项决定书（京水行许字【2010】第 295 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08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下发了《关于大兴区二〇〇八年度批次城市建设用地的批复》（京政地字[2008]206 号）；2009 年 10 月 28 日，北京市规划委员会下达建设项目规划条件（选址）[2009 规条供字 0007 号]正式批复该项目规划意见；2010 年 4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编写完成《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可行性研

究报告》；2010年9月3日，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核准的批复》（京发改[2010]1621号）；2010年9月9日，北京市大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核准批复的通知》（京兴发改转[2010]59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年6月，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标承担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接受委托后，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立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监测项目组，并即时开展项目监测工作，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落实各项监测工作，明确责任到人，同时加强与水土保持监理等部门的联系，及时获取水土保持工作信息。经监测，水土保持效益指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9.8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9.72%，拦渣率为99.99%，水土流失控制比为1.14，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72%，林草覆盖率为40.43%。土石方利用率99.99%，临时与永久占地比为<10%，表土利用率达到>98%，雨洪利用率90%，边坡绿化率96%，施工降水利用率90%，硬化地面控制率29%。达到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年6月，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通过查阅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工程结算等资料，并现场调查弃土弃渣综合利用情况、抽样核查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六项指标的达标情况，于2018年6月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结论认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实施了边坡防护、排水、植被恢复等措施。工程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投资控制使用合理，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经过核定，工程实际防治责任范围为22.04hm²，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结算总投资981.85万元，实际完成各项措施如下：工程措施：建筑物工程防治区完成排水沟全长1725m，雨水收集池2座，土地平整0.11hm²；道路与管线工程防治区共完成透水砖铺设0.80hm²，空心砖铺设2.07hm²，土地平整1.15hm²；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完成土地平整工程量为3.51hm²。植物措施：建筑物工程区共完成绿化0.11hm²，道路与管线工程区共完成绿化1.15hm²。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防治区共完成绿化3.51hm²。代征用地防治区共完成绿化4.15hm²。

项目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到位，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水土保持

防护效果明显。水土保持植物措施选择了适宜当地生长的树种、花灌木及草种；采用了多种栽植方式，草灌结合、乔灌结合的立体绿化模式，达到了绿化工程的设计要求，生态环境得到显著的改善，防止了重大水土流失发生的可能。有效地控制了弃渣和扰动区域的水土流失。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已较好地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建设期防治任务，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工程运行管理体系健全。已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地铁大兴线枣园路站居住及多功能（一期、三期）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加强对已恢复植被的区域的观测，及时补植相关植物措施，保证植被长势良好并发挥相应的保持水土和恢复绿色景观等效果。

（2）工程在运行过程中要加强经常性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使之发挥长久的水土保持功能。

（3）自觉接受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许勋峰 | 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许勋峰 | 建设单位 |
| 成员 | 张宝民 | 北京中建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高工 | 张宝民 |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
| | 张文勇 | 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张文勇 | |
| | 李宏龙 | 国水江河（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李宏龙 | 监测单位 |
| | 闫东 | | 工程师 | 闫东 | |
| | 张军辉 |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总监 | 张军辉 | 监理单位 |
| | 徐建国 | | 工程师 | 徐建国 | |
| | 王乐 | 浦华环保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王乐 |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
| | 黄文龙 |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黄文龙 | 设计单位 |
| | 陆曹平 |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陆曹平 | 施工单位 |
| | 沈辉 | | 工程师 | 沈辉 | |